

農業部 施政報告

立法院第 11 屆第 3 會期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報告人 | 農業部部長 陳駿季

前言

面對全球地緣政治變化、國際供應鏈重組、極端天氣頻傳、能源轉型，以及農工生產資源競合、農業勞動力高齡化等內外部環境挑戰，本部秉持總統指示「幸福農業、快樂農民」的農業理念，並依循行政院「國家希望工程」政策方向，擘劃並推展相關施政作為，以「讓臺灣農業成為永續韌性的產業，讓農民成為高度專業的職業」為施政目標，積極打造兼顧智慧韌性與永續安心的農業，促進農業轉型升級，包括應用智慧科技提升農民生產與服務效率，完善韌性基礎建設，導入創新AI技術輔助減災作為與災後復原，推動兼顧糧食安全與農民收益的糧食產業政策，強化動植物疫病防治作為，建構友善環境與具競爭力的永續產業，爭取我國農產品准入新市場並積極拓展外銷版圖，完善農村整體發展與規劃，建構農民支持體系等面向。以下謹就本部重要農業施政推動情形提出報告。

重要農業施政

建立智慧生產體系 減少天災因素干擾

① 運用智慧科技完善農業產業鏈

加速跨域技術整合與擴散應用，促進組建稻作、設施蔬菜及畜禽等智慧農業服務生態系網絡。稻作生產方面，結合環境監測、氣象預報、專家診斷及農事服務等進行智慧化生產，113年首次應用面積達50公頃，每公頃可減少肥料農藥支出5千元。技術擴散應用方面，鼓勵業者承接研發成果並發展為具市場潛力項目，至113年底止計60項，較112年增加33%；促成業者與契作農戶合作計520家，較112年增加63%。114年規劃推動組建新智農生態系至少2項，促進智農科技研發成果產業化。

強化智慧農業整合與企業化管理，113年節省3萬6,286工時，較112年節省8.3%；降低成本4,298萬元，較112年降低5.8%。協助業者改善產銷流程，113年提升產值8,293萬3千元，較112年增加

3.8%。鼓勵農漁畜業者及業界自主研發或導入核心技術，113年計8案、業者配合款計3,034萬8千元。促成農企業投資智慧農業軟硬體，113年計1億9,390萬4千元。114年持續推動蔬菜育苗產銷管理及家禽諮詢顧問系統等應用涵蓋率累計達8%。推動漁港智慧管理，於八斗子漁港等5處第一類漁港導入漁船辨識系統，並整合至監控中心「新世代海洋資訊系統-深海9號」，即時管理漁船進出，並掌握漁港利用情形。

② 建構重點農產產銷整合物聯網

透過智慧化管理體系提升農事效率，113年建立農業物聯網應用場域9個，並將智慧農業技術擴散至集團農場或契作戶。其中應用豬隻物聯網，提升豬隻育成率7%，並榮獲「2024雲端物聯網創新獎」傑出應用獎；應用屠宰衛生數位查核系統，覆蓋全國豬隻屠宰量達50%、家禽屠宰量達45%，並獲輸銷菲律賓431公噸生鮮豬肉及新加坡首批32.6公噸訂單。

推動智慧養殖示範生產區，於嘉義縣、屏東縣籌組智能養殖聯盟及物聯網示範場域，113年輔導示範戶計12戶；示範戶可節省每天工作時數4小時、每年每公頃平均節電成本達12.6萬元、降低用電成本達52%、飼料量節省10-20%，有效掌控養殖環境並降低養殖風險。

③ 建構智慧灌溉系統及坡地防護體系

推動灌溉管理智慧化，整合農糧、

水利、氣象及防災等技術與資訊，113年完成升級自動化監測設施28處、累計97處，114年預計30處。113年於423處重要農業灌排水閘門設置電子巡檢系統，提升預警、監測及巡檢效率，確保農業用水穩定供應。

強化土石流防災應變決策精準度，推動AI加值土石流智慧防災網絡作業，建構研發地聲及影像AI解析系統（GPAI），提升全臺土石流觀測網絡快速布署、AI判釋及即時通報警成功能，以及透過系統多工整合現地觀測資料，並藉由AI判釋功能及高效影像偵測技術，分析解算現地影像及水體土石流並納入3D實境體感功能，輔助現地警戒判定決策及發布精確度，113年於玉穗溪AI判釋1次土石流事件發生，完成大規模崩塌潛勢區廣域監測315處、3D模型226項、災害新生崩塌判釋5,852處等，未來持續發展AI智能監測及數位孿生技術。

④ 建立農業大數據決策中心

精進農糧生產調查與管理，盤點現有資料庫，優先納入糧政核定資料、產銷履歷、農業天然災害救助長期作物等具查核機制資料，依土地與種植品項進行資料比對與數據分析；比對農民關聯資料，協助產製相關分析圖表及資料勾稽比對，輔助農業施政。113年使用航照正射影像計1萬餘張及編修全國農地坵塊資料計277萬餘筆，並以水稻等類別進行影像標註及AI判釋模型訓練，再以多時

期航攝影像進行AI判釋分類。113年完成臺南等5縣（市）20處鄉（鎮、市、區）公所應用當期航照影像、相關GIS圖資等辦理當期作物調查，並支援環境給付查核、農情調查及農業保險核保等，落實循證治理。114年規劃以具時間維度資料立方提供服務，並建置連結「地籍-作物-農民」農地動態資料庫。



健全安全安心供應鏈 穩定農產品供應順暢

① 重大動物疫病防治

112年7月起全國豬隻停止注射豬瘟疫苗已達1年，且經嚴密監測未發現或檢出豬瘟疫情，於113年8月23日向世界動物衛生組織（WOAH）提交申請為豬瘟非疫國案件資料，期於114年5月獲WOAH認定為豬瘟非疫國，屆時我國將率先成為亞洲唯一豬隻三大疫病非疫區，有助於拓展海外市場，讓臺灣豬成為安全安心、高品質的國際品牌。

持續防堵非洲豬瘟於境外，強化邊境管制措施，來自非洲豬瘟高風險國家航班旅客行李檢查率為100%；從邊境查獲違規輸入豬肉產品檢驗病毒核酸，至113年底止驗出198件非洲豬瘟病毒核酸陽性案件。為因應違規攜帶動植物產品風險，自112年4月10日起於全國各國際機場港站實施綠線加強執法措施，每萬人裁罰數自112年4月3.77件，減少至113年12月1.87件，有效降低疫病導入風險。

禽流感防控方面，持續執行候

（野）鳥族群數量偵測、排遺及死鳥監測、禽場送化製數量異常監測、禽場內外圍環境監測等，以發揮預警；加強禽流感感熱區（鄉、鎮、市區）公共區域消毒作業、落實督導屠宰場場區及運禽車輛與裝載箱籠清潔消毒措施，同時搭配無人機執行禽場生物安全查核等，以阻斷病毒傳播鏈。透過預警與阻斷措施，113年案例禽場41場，較112年案例禽場51場、111年案例禽場50場明顯降低，穩定控制疫情。

② 推動高風險農藥退場及有害生物整合管理（IPM）

推動化學農藥風險十年減半，汰除高危害風險農藥，已禁用巴拉刈與陶斯松等農藥，112年用量297公噸，較基期年（103年至105年）平均年用量1,128公噸，減少73.6%。結合農藥使用量與風險分級，建立我國風險指標估算制度，112年農藥使用風險較基期年降低25%，113年陶斯松農藥全面禁用後，農藥風險減少34%。強化農藥源頭管理，至113年底止，農藥購買實名制陳報率達100%，並定期追蹤農藥產銷及使用管理，114年規劃托福松等高危害性農藥禁限用管理措施。

辦理高藥殘風險作物IPM推廣，針對農藥殘留風險較高及地區重要作物，供農民參照施行。推廣農民使用生物農藥、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及生物防治天敵補助，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登錄項

數，113年累計達1,195項；生物防治天敵推廣面積，113年累計達1,300公頃。持續輔導農民應用IPM耕作模式，並增訂12項作物IPM操作指引。

③ 擴大友善環境耕作及溯源管理

有機及友善耕作面積逾2.7萬公頃，較112年增加12%，覆蓋率達3.47%，預計117年達3.1萬公頃；持續輔導有機農業促進區5處及有機集團栽培區26處，114年新增有機農業促進區3處。持續辦理有機農業獎勵及補貼，協助驗證費、農機具、溫網室及有機質肥料等，並加強行銷通路及有機食農教育等。與日本、澳洲、紐西蘭、美國、加拿大、印度、巴拉圭及英國等8國簽署有機同等性協議，擴大有機市場消費量能，至113年底止有機農產品累計出口262公噸。

產銷履歷農糧驗證面積逾10.8萬公頃、水產驗證面積3,662公頃、畜禽2萬882千頭／隻，分別較112年同期增加13.8%、22.9%、5.8%。產銷履歷驗證有效家數7,315家、出貨量達42.9萬公噸及產值達227.8億元。持續辦理產銷履歷田間紀錄查核、品質檢驗及標示檢查，113年抽驗7,366件、合格率99.5%。持續推動農糧產銷履歷日文版逐粒貼標，強化外銷農產品批次溯源，已有鳳梨、芒果、香蕉、紅龍果、文旦及棗等多項外銷農產品採用。持續辦理產銷履歷環境補貼及驗證費補助，強化輔導員制度，降低農民參與產銷履歷之難度，輔導加

工端使用產銷履歷農產品，提升農民參與意願。持續精進農產品產銷履歷驗證制度及認驗證機構溝通機制，並強化認驗證機構之監督查核及驗證產品之檢查檢驗，確保制度品質。

加強檢測與溯源管理，維護消費者與農民權益，輔導供貨單位設立質譜快檢前處理站18處，以及建置質譜快檢行動檢測車5臺，機動式提供農民及農民團體檢測服務，每車每年檢測量能約3,000件；畜禽檢體之動物用藥監測合格率99.9%，不合格場列入後續追蹤監測及輔導對象。

持續監測防堵境外茶假冒混充臺灣茶，至113年底止，市售茶品標示檢查合格率92.2%、產地鑑別合格率99.7%，競賽茶合格率100%，產地鑑別不合格者另移送高檢署調查偵辦。為杜絕進口牡蠣混充臺灣蚵販售，已輔導超過60%牡蠣養殖業者納入水產品溯源管理，將俟牡蠣溯源涵蓋達90%時，依據「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公告牡蠣納入強制性溯源管理範圍；已於113年10月16日公告將國產牡蠣販運商納入「溯源水產品資訊登錄管理作業規範」，並已掌握牡蠣販運商34戶，114年預計販運商17戶納入溯源標示，建立國產牡蠣溯源鏈結。

④ 強化校園食材安全及食農教育普及

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溯源食材，鼓勵學校選用具有機、產銷履歷、優良農產品或溯源農（水、畜）追溯條

碼之標章（示）食材，提升校園食材可追溯性，確保學童吃到來源明確、優質安全之國產農產品，至113年底止可溯源三章一Q標章（示）食材覆蓋率為98.73%。與教育部合辦學校採用國產可溯源乳品計畫，113年供應公立國小及其附設幼兒園學童127.5萬名，補助學校以國產可溯源乳品為學童補充優質鈣質來源。

完善食農教育體系，22個縣（市）政府完成設立食農教育推動會、訂定食農教育推動計畫（112年至116年）；輔導462個農民團體、民間單位及學校，投入食農教育推廣；建置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制度，累計培訓逾3,936人次，並為鼓勵優質推廣教育者，頒發國家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113年辦理第1屆國家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於273組參選者中評選出15名得獎者，強化人才教育體系。113年起輔導及推薦優質食農教育場域179處，持續推動跨領域及整體之食農教育支持系統，營造符合地方特色之食農教育場域，讓社會大眾認同國產在地優質農產品。推動農會超市、農民直銷站等農產品銷售據點設置惜食區，113年累計輔導276處，減少在地農產品浪費，於生活中實踐食農教育。

⑤ 強化全國農產品冷鏈加工物流網絡

發揮調節農產品供貨功能，提升到貨品質及拓展內外銷通路，建置旗艦物流中心，打造農產品進出口戰略平臺，

桃園農業物流加工園區預計115年底竣工啟用，將與屏東國際保鮮物流中心合作提供農產品完整轉運、包裝、檢疫、通關一條龍服務。已於高雄、嘉義、雲林等建置及啟用3處農糧產品區域冷鏈物流中心，另5處建置中；於臺南將軍漁港、高雄興達漁港、高雄蚵仔寮漁港、東港鹽埔漁港、屏東枋寮漁港等規劃建置水產品區域中心5處；於桃園市、雲林縣等規劃建置肉品市場2處。輔導果菜及花卉批發市場19處、魚市場8處、畜禽批發市場13處等升級冷鏈設備，及外銷檢疫處理場更新設備5處，其中臺北果菜批發市場延長儲架壽命50%、豐原蒸熱及低溫檢疫處理場之可售率從85%提升至90-95%，農民團體及農企業建置冷鏈或加工設施（備）逾680處，並輔導畜禽屠宰場取得屠宰場衛生安全管制系統（HACCP）驗證累計27處，及畜禽屠宰場、肉品、乳品及蛋品升級冷鏈設施（備）累計558場。

113年輔導初級加工場累計68家取得登記證，建置農、水產加值打樣中心計16處，協助農友開發乾燥、粉碎、碾製、焙炒、冷藏／冷凍共5類初級加工品，並鏈結大學建構北中南東4處區域聯盟，協助農民開創商機。推動農產加工整合服務體系，至113年底止，提供農民加工諮詢累計1萬5,314人次、打樣5,860件、包裝打樣443件、商品化輔導256案、協助媒合商品上架333案，提升產值達4億元。114年3月21日預告修正「農產

品初級加工場適用之特定品項加工產品及其加工方式草案」，新增高粱等13種原料及冷凍果汁等40項品項，預計於114年6月底前完成公告作業。

⑥ 擴大生產與通路端多元鏈結

建構全臺農漁會物流網絡，113年開創全國農產物流新模式，採異業合作方式，媒合農漁會結合超商物流系統，至113年底止，媒合農漁會計217家、農漁產品訂單件數達1萬6,000件，降低農產物流運輸費用，提高農民收益，促進農漁會升級轉型為全國性銷售據點。

引導農民進入農產品多元銷售渠道，臺灣農產嘉年華結合販售臺灣農產品電商平臺超過90家，113年銷售金額達10億元。於臺北希望廣場及臺北花博農民市集設置定期定點假日農民市集，113年計92場次、銷售金額達4.3億元，較112年成長7%；參觀人數179萬人，較112年成長22%。推動地產地消，設置農村社區銷售據點135處，較112年增加3%，活絡地方產業經濟發展，114年起規劃輔導農民團體等建置蔬菜直銷據點及供配體系，推廣新型態時令蔬菜直供模式。

擴大外銷通路鏈結及開拓新市場，降低對單一市場依賴，採取各項分散市場措施，持續針對高所得高消費市場如歐、美、紐、澳、日、韓、新加坡等，帶動海外需求以引導農產品外銷供應鏈正向循環，維持國內供需穩定。113年

協助業者與日本全國超市協會、沖繩國際流通株式會社、源記貿易有限會社、Kanesue超市、韓國W-trading公司及菲律賓Hightower, Inc等簽署採購合作備忘錄。

突破檢疫障礙，積極爭取農產品准入，113年4月鳳梨獲准出口紐西蘭，至12月底止已輸銷1.25公噸；113年6月紅肉、紫紅肉及雜交種紅龍果准入日本市場，至12月底止已出口15公噸；113年10月日本准許龍虎斑進口，於114年2月完成首輸2.8公噸；113年11月新加坡同意生鮮豬肉進口，至12月底止已出口32公噸，114年持續透過檢疫諮商平臺推動農產品新興市場准入，包括屠宰場生鮮豬肉出口新加坡，豬內臟、豬皮出口菲律賓，及生鮮豬肉出口馬來西亞、越南與日本等，爭取有利外銷之檢疫條件，以開拓新市場。另我國成功監控傳統豬瘟拔針滿1年，期於114年5月獲WOAH認定傳統豬瘟非疫國，將積極洽商生鮮豬肉進入日本。



維護資源及生態永續 強化農業及農村發展支持體系

① 維護農地資源與品質

持續辦理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及建立農業綠能查核機制，並完成113年全國法定農業用地279萬公頃盤查作業，盤查成果除提供農業淨零碳排政策制定、農業經營專區範圍劃設、擴大灌溉服務區位分析及綠能推動地區規劃等參考外，

引導農業輔導資源投入優質農業生產地區，維護農業生產環境。

為引導農業綠能循序發展，落實農業為本、綠能加值原則，督促未按農業設施容許使用之案場加速改善，爰於廢止農業或綠能容許前，明定期改善期間至多3個月，並只能展延1次，並與經濟部達成同步限期改善之共識，倘廢止農業或綠能容許，一併通知能源主管機關廢止再生能源之同意備案或設備登記。

② 推動綠色環境及生態服務給付

為維護農業多功能價值，以堆疊加值方式推動綠色環境給付，包括農業環境基本給付、作物轉作獎勵及生產環境維護等措施，並放寬硬質玉米等作物領取契作獎勵，兼顧糧食安全及確保農民收益。113年推動農業環境基本給付面積34.8萬公頃，較112年成長5%；轉（契）作面積14.9萬公頃，較112年成長7%，生產環境維護面積8.1萬公頃，較112年成長2%。

持續推動「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發揮農業生態系統服務價值，彰顯農業生物多樣性的價值及農友守護農地的貢獻，已實施10種保育類野生動物，以及水梯田、水田、陸上魚塭及私有保安林等4種重要棲地之生態服務給付，至113年底止累計12個縣（市）政府執行友善農地及棲地面積3,047公頃，113年957餘公頃，較112年

增加35%。預計114年推動執行面積950公頃以上，持續滾動檢討方案內容及實施範圍，逐步擴大給付項目實施區域，納入更多元的棲地樣態及生態環境維護條件，提供更細緻的給付機制。

③ 強化農業勞動力及農事服務支援效率

成立農業人力團46團，招募1,577位人力，上工累計逾27萬人日。補充性原則引進農業移工，至113年底止已聘僱1萬3,089名移工，外國青農在臺農業實習累計525人，持續運用多元化農村人力，建立區域性人力調度機制，穩定農業勞動力供給。持續培育青年投入農業，113年培育新農民3,104人，較112年成長14%；百大青農輔導計7屆889位；建立在地青農交流及服務平臺，17個縣（市）農會成立青農聯誼會。

打造農事服務體系，輔導青農機械耕作服務，113年辦理15團機械耕作團及5個省工機械專案計畫，服務面積逾2,800公頃；持續推動省工機械化及設備現代化計畫，完成協助農民購置高效省工農業機械2.28萬臺；建置22處一貫化機械生產示範場域，引領產業升級。另推動區域型機械化中介服務，113年成立機械農事團22個，建構農事服務支援網絡。

④ 持續精進三保一金農民福利制度

提升實際從農者保障，精進農民健康保險（下稱農保），113年11月22日起，鬆綁農保戶籍與農地之區域限制，

達一定經營規模之實際從農者，不論耕作土地為自有、承租或口頭約定，經農地坐落之農業改良場審認核發從農工作證明後，即不受毗鄰規定限制，可向戶籍所在地基層農會申請參加農保。持續推動實際耕作者參加農民健康保險，至113年底止，以實耕者身分加保者442人，蜂農身分加保者251人，持河川公地加保者1,678人，短役期退伍青農身分加保者211人。

推動農民職業災害保險，113年提升傷病給付水準，農民繳納保費不變，前2個月按月投保金額全額發給，第3個月起至第2年，按月投保金額70%發給，並增列「紫外線暴露引發之皮膚癌」為正面表列職業病項目，至113年底止，累計加保34.6萬人、加保率達83.8%，給付逾2萬件、給付金額逾5億元。施行農民退休儲金制度，提繳受益人數累計約10.9萬人、覆蓋率約33.7%，累計核發金額1億422.6萬元，使農民老年經濟安全除老年農民福利津貼再多一層保障。

擴大推動農業保險，113年投保26.9萬件、投保金額327億元、投保面積23.4萬公頃，較112年增加11.3%，覆蓋率達53.6%；已開辦28種品項、44張保單，累計投保件數89.2萬件、投保面積80.6萬公頃、保險金額1,370億元，累計理賠12.3萬件、達55.8億元。113年12月18日修正發布「農業保險保險費補助辦法」第3條附表，漁產業保險保費補助比例由1/3調升至1/2、每公頃上限由9萬元

提升至13萬5千元、每戶上限由13萬5千元提升至20萬2,500元，降低漁民保費負擔。114年起推動糧食產業全面升級計畫開放繳售公糧者得投保水稻收入加強型保險，保障所有稻農因天然災害或其他事故致產量減損之損失。

⑤ 強化農業金融支援系統

降低新進農民從農風險，延伸推動青年農民農業經營準備金，前2年最高提供36或72萬元，以及新增第3年最高12萬元之農業經營準備金，至113年底止累計732人符合給付資格，持續配合青農實務需求，以多樣化組織輔導及創新經營機制，協助建立管理新思維。

配合重大農業政策及支持產業發展，持續推動20種低利專案農業貸款，113年貸放281億元，較112年成長3%，受益農漁業者逾2.8萬戶；至113年底止，累計貸放金額達8,040億元，約137萬戶受惠。113年修正調降壯農貸款利率1碼、修正違反漁業法之貸款處置、新增借款人售電對象、延長農業保險貸款免息至115年底、放寬不予核貸規定及新增農民紓困貸款。其中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113年貸放55億元，較112年成長12%，青壯農逾2.3萬戶受惠，114年持續辦理青壯農財務與風險諮詢服務。

⑥ 推動綠色照顧服務及維護農民福祉

113年輔導農漁會131家，成立綠色照顧站224班，農村高齡者22萬人次受

益，讓青年無後顧之憂去打拼；輔導辦理農村社區綠色照顧累計208個農村，以綠場域、綠飲食、綠療育及綠陪伴為主軸，受益人數達94萬人次；辦理農村綠照員培訓計235人，期能鼓勵青壯年留鄉，協助執行農村社區綠色照顧。推動零飢餓政策及農村送暖措施，於190處農村社區及172處農漁會擴大協助農村高齡者與弱勢家庭，113年供餐服務超過158萬人次，較112年成長8成以上。持續擴展全國各地農漁會及農村社區推動綠色照顧，加強公私協力與在地人力，以多元辦理方式擴及服務居住偏遠的在地長者。

辦理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協助農民迅速恢復生產，113年核發救助金約67億元，計17萬657戶受惠；提供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貸放金額達10億元，計939戶受惠。發放老年農民福利津貼，113年約502億元，逾51萬人受惠。發放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113年計1.07億元、計1,056人。發放農漁民子女助學金，113年計6.18億元，協助6萬位農漁民子女（孫子女）就學。提升農漁會信用部識詐阻詐效能及防杜金融詐騙，並於農金獎新增「防制詐騙績優獎」獎項，113年成功攔阻詐騙件數187件、金額達1.3億元，114年啟動農金服務行動列車，精進農民防詐能力。

⑦ 推動動物友善環境

提升動物收容品質，持續改善21縣

（市）公立動物收容設施，累計完工30處。1959動物保護專線直通在地動物保護機關，113年受理通話5萬3,035通，較112年成長83.9%，民眾報案諮詢零延遲。加強獸銬稽查及銷毀，113年辦理檢舉及稽查案件6,297件、裁處8件，補助銷毀1,188具，較112年增加39.4%。

建立系統性與科學化遊蕩犬管理精進措施，以控制犬貓族群，輔導19縣（市）劃設3,497處熱區村里，113年全國遊蕩犬數量推估14萬1,584隻，每百人遊蕩犬數0.605隻，與上期（111年）調查結果相較減少11.3%，每百人遊蕩犬數減少12.3%。113年完成家訪5萬7,454戶，清查家犬數1萬884隻、絕育率73.3%、寵登率73.4%，未寵登或未絕育犬隻持續依法追蹤；清查無主犬1萬3,563隻，絕育率達98.3%。

提升展演、實驗及經濟動物福利，113年7月29日修正發布「動物展演管理辦法」，明確規範保育類野生動物（含鯨豚）不得進行表演及與人互動，強化對展演許可審查及展演業者管理與評鑑。推動實驗動物應用3R原則，113年動物科學應用機構經評核為良級以上機構計24家（受查機構40%），較112年增加9.7%，114年規劃建置實驗動物人道管理系統，提升動物科學應用機構管理監督效能。

⑧ 建構和諧共生之國土保育網絡

依據聯合國生物多樣性大會通過之

2030年23項行動目標，啟動研訂我國生物多樣性策略與行動計畫，系統性訂定執行目標與建立跨部會合作機制，並建立社區與企業參與生物多樣性保育之操作指引與認證機制，引導公私部門共同投入，整合資源擴大保育效益。

建置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進行淺山森林、河川高灘地、沿岸濕地生態植被復育，至113年底止完成新植造林地面積34餘公頃，較112年成長39%，持續撫育造林地面積250餘公頃，營造友善生態環境魚塭面積122公頃；推動綠色保育及友善石虎農作、諸羅樹蛙友善棲地管理等友善生產標章，綠色保育作物面積累計878公頃、保全超過46種保育類、稀有或指標性物種，營造375處水域棲地、陸域棲地及多樣化棲地環境；公布22種瀕危物種保育行動計畫；完成瀕危植物域外保育救援及收容毛緣萼豆蘭、新竹石斛及觀霧豆蘭等37物種。推動陸域有效保育地（OECMs）認證，透過跨機關及公私協力方式，維護生物多樣性，113年完成139處陸域OECMs潛力場域基礎資料盤點，促進保護區外之生態保育。

公私協力合作移除外來入侵種，113年移除綠蠑蜥8萬2,595隻，於113年12月5日成立綠蠑蜥防治應變小組，啟動通報、監測與捕捉分工，運用農作物天然災害即時回報APP增設通報綠蠑蜥功能，結合在地社區力量協助通報，俾掌握綠蠑蜥分布位置進行移除。114年規劃設置綠蠑蜥移除專線14個，開放受訓民

眾逾1,100名投入移除任務，移除至少12萬隻綠蠑蜥，控制野外綠蠑蜥族群數量並降低潛在農作危害。

⑨ 完善農村整體發展與規劃

推動以農村為發展中心的農業體系，完善農村整體發展與規劃，提出農村發展願景藍圖、整體空間發展策略及公共建設需求，以整合農村建設及農業輔導資源，集中投入農村整體發展。擴大農村社區建設，促進農村成為跨領域產業鏈的基地，鞏固農村三生永續，113年辦理環境改善類工程400件、多元軟體類計365件、受益509村里；擴大資源整合強化休閒產業發展，至113年底止輔導休閒農業區累計106區、整合休閒農場累計548家。114年持續擴大資源整合，強化休閒產業發展。

營造宜居宜業宜遊新農村，強化休閒農業與農村旅遊創新加值，整合區域核心農業與農村特色，推動區域農遊軸帶整合亮點計畫，建構四季農遊地圖；至113年底止，輔導特色農遊場域認證制度，累計332家場域通過認證，較112年成長13%；推動全國36區亮點計畫，113年協助計356村里，114年預計達400村里。輔導田媽媽品牌經營計104家，113年營業額5.97億元；近年頻獲國內外獎項，其中2家田媽媽班分別連續三年入選米其林指南必比登推介，及連續2年入選米其林餐盤。

輔導地方政府擴大推動農村建設

發展，辦理農村社區環境改善、產業活化、文化保存及生態保育等，113年輔導農村社區產業企業化經營52家，114年預計輔導40家，強化培育在地產業經營人才；農村好物選拔90件進行通路媒合及行銷推廣，114年預計選拔50件；農村好店輔導累計97家，營造在地產業經營亮點，加速生產、加工與行銷之垂直整合，114年預計輔導30家，擴大農村產業整體產值與創新能量。



強化農業韌性 讓農業永續

① 建構需求導向集團經營模式

輔導建置稻米產銷契作集團產區，至113年底止計84處、面積3.5萬公頃，較112年成長12%，其中通過產銷履歷驗證面積達3萬公頃；水果聚落型集團產區67處、面積2,651公頃；蔬菜集團產區41處、面積1,818公頃，114年預計通過產銷履歷驗證面積由70%提升至100%。持續推動大糧倉計畫，提升國產雜糧供應，113年設置國產雜糧集團產區88處、面積1萬867公頃，輔導雜糧產銷履歷2萬6,453公頃，較112年成長12%。

持續輔導農業策略聯盟12個，整合產銷班、農企業、通路業者、農民團體等依生產、加工、物流、行銷及休閒文化等合作模式，以多元行銷、加工加值、拓展外銷為方向，互利共好發揮產銷調節及穩定收益功能。其中「鳳梨策略聯盟」持續執行鳳梨外銷集貨包裝場

品質管理，穩定外銷供果到貨品質，113年外銷量達1萬8,246公噸；「咖啡策略聯盟」引進國際競賽；「金柑策略聯盟」結合廟宇祭祀文化；「紅豆策略聯盟」異業合作及多元加工；「甘藷策略聯盟」多元加工及拓展海外市場；「大蒜策略聯盟」擴大推廣一貫化機械種植及烘乾，113年大蒜機械種植面積1,680公頃，占總面積33.6%。

② 發展多元森林產業

推廣臺灣林產品生產追溯系統，通過215家業者，113年總材積量計1萬5,280立方公尺國產材參與溯源管理。規劃建置臺灣木材網資訊平臺，建立國產材溯源與驗證制度、推動公共工程及國中小學校園課桌椅使用國產材等，113年國產材自給率2.01%，預計至114年底自給率可提升至2.3%。

推動私有林參與林業永續多元輔導方案，15家納入方案累計面積達2,515公頃，並持續輔導個別林農加入林業合作社經營。為提振山村綠色經濟並提高林農經營誘因，已公告段木香菇、木耳、臺灣金線蓮、森林蜂產品、臺灣山茶、馬藍及天仙果等為林下經濟品項，114年2月12日已完成臺灣白及、絞股藍、竹笙等新增品項公告。113年提升山村或原住民部落產值計4,700萬元。另於113年6月核定「林下經濟產品驗證規範」，至114年2月底止申請28件、驗證通過16件。

③ 永續漁業產業發展

推動刺網漁業漁具實名制，111年起派員至漁港進行查核作業，至113年底止累計超過9,000場次，以確保出港作業刺網漁船依規定標示漁具，從源頭進行漁具管理。已輔導基隆市等16縣（市）訂定刺網漁業管理規範，及輔導刺網漁業轉型為曳繩釣及一支釣等友善漁法，113年轉型363艘；辦理漁船（筏）艘數及總噸數管制，維持每年9,000艘漁船休漁；輔導劃設水產動植物繁殖保育區30處。

改善養殖區生產環境，盤點現有養殖生產區及魚塭聚落區，逐步增加劃設養殖生產區，引導產業朝適地適養區位發展，113年補助臺南市等10縣（市）辦理養殖生產區公共建設維護及生產區規劃設置作業，魚塭聚落整合率達40%以上。113年完成養殖漁業基礎設施計37處，改善養殖生產區進、排水路及道路總施作長度計9,625公尺，增加受益面積計146公頃。113年完成雲林縣下崙海水統籌供應系統以延管方式供給青蚶養殖區養殖供水設施，預計114年通水後每日約可增加2萬500立方公尺之供水量，增加供水受益面積100公頃。

輔導無法改善起居艙空間之小型或老舊遠洋漁船減船，目標112年至115年協助200艘退場，至113年底止累計核定59艘。持續協助有意參與收購之遠洋漁船辦理退場，113年完成收購登記82艘，核定收購大釣漁船27艘及魷釣漁船7艘。

辦理漁港老舊碼頭更新、改善港區靜穩度、疏浚及提高災害防護能力，永安漁港北岸整體改善計畫圍堤工程於113年12月完工，興建圍堤610公尺，容納疏浚土砂，維持漁船進出安全。旗后漁港老舊碼頭整建工程於113年12月完工，整建碼頭護岸設施162公尺；南方澳漁港南寧魚市場碼頭改善工程於113年12月完工，整建碼頭538.5公尺，確保漁船靠泊安全。興海漁港擴建工程預計於114年4月底完工，新增611公尺碼頭，提升颱風期間船隻泊靠安全。前鎮漁港建設預計於114年底完工，預估每年服務遠洋漁船近300艘次、船員約1.5萬人次，打造為兼具漁業生產、消費、觀光休閒的國際級漁港，厚植遠洋漁業的國際競爭力。

④ 畜禽產業轉型升級

輔導肉品市場設施（備）升級改善、豬隻屠宰場取得屠宰場HACCP驗證、肉品市場屠宰冷鏈、屠體運輸車輛及傳統市場肉攤溫控升級；導入新式整合型豬舍或相關設施（備）、採異地多地批次分齡等飼養模式與自動化省工設備，110年至113年累計輔導2,165場持續策略拓銷臺灣豬出口，113年活豬及豬肉出口2,838公噸，產值約6.9億元，持續維持出口量能。

加速蛋雞產業升級，籌組專家技術團隊，優先輔導中小規模傳統養禽場，113年核定70場，持續輔導改建升級為非開放式或密閉水簾禽舍、導入自動化設

備，強化養禽場生物安全自主防疫與提升經營效益；114年研議規劃將10萬隻以下中小型禽場納入輔導範圍，強化蛋雞產業韌性。另114年規劃家禽產業數據精準計畫，作為產業輔導及產銷調節預警參考。

⑤ 推動農業氣候調適作為

推動擴大灌溉服務，於適作農地興設公共之取（汲）水、蓄水、輸水等灌溉設施，並持續辦理清淤作業，113年增加蓄水空間6萬9,300噸；加速灌排渠道、埤塘與農田水利設施構造物、農水路等更新改善，提升設施功能與水資源利用效率，完成灌溉排水渠道更新改善146公里、構造物254座及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243.6公里，並輔導設置管路灌溉設施，113年計2,395公頃，並自114年起提高原住民地區之管路灌溉設施補助金額10%。打造韌性坡地，辦理重劃區外農路路面改善，加強邊坡穩定、路基、排水及安全設施，並強化整體道路串聯，113年完成改善農路543公里、土砂災害防治300處、崩塌地處理16處、野溪清疏246.17萬方。輔導設置結構加強型溫網室及智慧環控設備，113年計335公頃，累計達2,497公頃，114年依設施造價提高補助額度及離島地區補助比例。

為提供農業生產所需氣象資訊，113年與中央氣象署合作新增農業氣象站50座、新增作物生產與養殖漁業專區

氣象預報服務點位20個，提升農業氣象服務及災害預報能力。建置農業氣象資料中心，介接取得中央氣象署即時測站觀測資料、網格分析資料與氣象預報網格資料，並開發氣象參數型農業災害致災預警功能。與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合作，建立農業示警情資整合與預警機制，並建置農業版災害情資網，114年規劃研發複合型災害指標及乾旱預警系統，完善農業災害預警體系。優化林火風險評估及預警機制，112年起與中央氣象署合作建立臺灣林火風險評估系統，並持續擴充林火高風險山區無線寬頻網路基站通訊覆蓋範圍，114年預計可完成70%覆蓋。

⑥ 推動農業淨零轉型

遵循國家淨零轉型政策，從減量、增匯、循環及綠趨勢等四大主軸持續推動農業部門淨零排放措施，建立農業永續經營模式，在減量方面，推動重點包括建置「農業淨零資訊網」，整合農業碳議題及農業永續ESG媒合專區；補助1萬5,080臺電動農機具、891臺節能水車，輔導39場養豬場加裝廢水處理系統及風扇系統變頻措施；擴大生物性農藥補助品項59項、施用面積5,373公頃，化學肥料施用量減少10%。在增匯方面，包括造林面積累計4,372公頃、加強森林經營面積7,331公頃，以提升森林碳匯量；推動老化竹林經營面積554公頃；完成全國土壤碳匯潛力圖、開發負碳農耕

模式並設置46種處不同作物土壤碳匯試驗及有機碳監測場域；種植綠肥作物面積8萬529公頃，推動草生栽培果園面積4,200公頃。

在循環方面，包括與環境部共同推動畜牧糞尿施灌農作4,315場、施灌量達1,196萬公噸、施灌農地面積約5,233公頃；成立68場禽畜糞堆肥場；推動沼氣再利用，投入豬隻頭數累計281萬頭。113年完成循環農業技術開發計19項，技術領域含括農林、水產、畜禽類資源與非生物質資源之再利用技術，並完成13家業者技術移轉，帶動業者投資累計達9億元。

綠趨勢方面，至114年2月底止，農業太陽光電發電裝置容量累計達3.91GW、建置9處小水力發電案場（26,086kW）；推動漁港設置波浪能發電設施，供港內漁船或港區設施使用，建構能源自主農漁村，114年規劃於宜蘭縣烏石漁港設置示範點。完成米、鮮蛋等15項農產品碳足跡產品類別規則（PCR）增修訂作業，建立結合產銷履歷之農糧產品碳足跡數位盤查工具，輔導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成為產品碳足跡第三方查驗機構，降低農產品碳足跡查驗成本；各場試所成立11個農業淨零知識推廣團隊，辦理60場次拓展淨零排放知識課程。114年規劃與2家通路業者合作應用農糧產品碳足跡數位盤查工具，上架碳足跡標籤農產品以推動綠色消費。

⑦ 公私協力打造永續農業環境

本部於環境部溫室氣體自願減量專案機制下推動農業碳權，投入科研量能，加速淨零科技突破與落地，持續完善推出農業領域相關方法學，森林經營、竹林經營方法學已於113年10月28日通過，改進農業土壤管理方法學於114年3月20日通過，紅樹林植林、海草復育方法學歷經2次審查。為強化方法學可具體操作使用，114年規劃以業界參與方式，鼓勵農民團體與企業以ESG合作概念提出農業碳權示範專案。輔導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成為溫室氣體自願減量專案第三方查驗機構，預計114年第3季向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提出資格申請。

113年4月推出自然碳匯與生物多樣性專案媒合平臺，專案範疇包括自然碳匯、生物多樣性及林業山林文化等，113年媒合12家企業；113年10月30日農業永續ESG客製媒合平臺（ESG STORE）上線，至114年2月底止，上架專案53件、媒合中14案，透過一站式服務，加速企業與農業場域雙向合作。本部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與環境部、經濟部、交通部、內政部共同公告第二版「永續經濟活動認定參考指引」及「轉型計畫建議涵蓋事項」，適用產業首納農林業，助力金融業及企業減碳轉型。

113年5月臺菲簽署山崩與土石流災害研究合作瞭解備忘錄，攜手應對坡地災害；與臺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

限公司攜手啟動「Eco Plus!-生態共融計畫」，預計培育生態潛力學者約96名、關鍵生態研究63件，推廣公民科學。113年7月與中央研究院共同簽署「淨零減碳科技研究推動合作備忘錄」，114年規劃與該院於生質沼氣、資源循環綠色設計等領域協作向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提案；與亞蔬-世界蔬菜中心簽署「蔬菜研究與發展瞭解備忘錄」，114年將借助該中心之國際研究網絡，促進農業合作。

114年農業施政推動重點



推動糧食產業 全面升級計畫

精進糧食產業政策，帶動國產雜糧供給。推動基期年農地稻作四選三及綠色環境給付等政策，近3年（111-113年）稻作面積，較推動前5年（105-109年）減少約3-4萬公頃，另近3年產地濕穀價格每百臺斤加權平均價均維持在1千元以上，較107-109年提升10%以上。

114年起推動糧食產業全面升級計畫，公糧收購總量不變下增加計畫、輔導數量，另為支撐糧價，輔導收購價格提高每公斤1.5元；因應極端氣候挑戰，公糧導入水稻收入加強型保險，強化農民收入韌性；強化「1集、2轉、3加3」力道，維持水稻轉作旱作雜糧拉力，提供農民二期不種稻轉作獎勵金每公頃1.5萬元、參與雜糧集團產區契作再加碼獎勵金每公頃0.5萬元及提高雜糧集團產區營運主體獎勵金最高至每公頃1.5萬元，

輔導建置雜糧一貫化加工場域；開放繳售公糧者得投保水稻收入加強型保險，保障所有稻農因天然災害或其他事故致產量減損之損失。引導稻米產業回歸市場機制，糧食產業均衡發展，目標3年內每公斤乾穀價格提高3元，照顧約36萬糧食生產者。



推動生產及 服務效率

在農糧產業方面，規劃應用既有產銷資料庫，精準掌握作物生產現況，以進行資源有效調配並推動計畫生產，將可協助精準產銷決策，提供糧政申報、天然災害救助作業申報勘查依據，簡化並加速作業效率，並將規劃多元管道方便農民參與共同推動。113年底已初步盤點包括糧政系統、天然災害救助、產銷履歷、集團產區及農業保險等5大農糧政策資料系統，計有23萬公頃農地種植資料（覆蓋率約40%），114年起將增納遙測科技判釋及其他政策資料，逐步精進提升覆蓋率。

建置農業數位整合服務平臺，113年以行政服務、產業資訊及技術服務等面向，進行資料整合及流程優化，預計114年底完成第1階段數位服務，包括運用數位身分驗證機制提供農民個人化QR code、線上申請作業、申請進度查詢及歷史資料查詢等，強化鏈結農民關聯與農地動態資料庫，整合呈現各項福利與補助資訊，逐步擴充至線上諮詢等，以

提供全方位精準農業服務。



寵物食品專章與 分級管理

強化寵物分級管理與飼主責任，113年1月於寵物登記管理資訊網推出寵物身分證，整合寵物資訊並載明溯源履歷，杜絕非法繁殖及走私行為，至113年底止稽查非法寵物繁殖買賣2萬2,423件、裁處209件。推動家養寵物分級管理制度，113年12月16日公告修正「指定犬貓為應辦理登記之寵物」，114年1月1日起貓應辦理寵物登記，強化源頭管理。113年發布哺乳類寵物飼養與照顧指南，完成4式寵物飼養指引，114年規劃發布鳥類飼養與照顧指南等。

提升寵物食品生產與衛生安全管理，113年訂定「寵物食品標示宣傳廣告涉及不實誇張或易生誤解認定原則」及「輸歐盟寵物食品工廠登錄管理作業要點」，及預告修正「寵物食品病原微生物與有害健康物質種類及安全容許量標準」，預計114年完成公告修正。113年預告訂定「寵物食品管理法草案」，從生產至販售端導入合理規範，預計114年函報行政院。113年起與地方政府合作抽驗市售寵物食品每年500件以上、查核標示每年1,200件以上，114年提高查核標示2,000件以上。



精進貼近農民需求之 災害救助制度

持續精進救助制度，114年1月修正「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檢討並修正現金救助及低利貸款項目及額度，並追溯自114年1月1日；放寬具養殖漁業登記證者不受水權限制得核予救助；訂定6項依產季劃分之長期作物品項；水稻救助得由地方政府依災害嚴重程度向本部建議救助公告；放寬停泊在漁港區域漁船（筏）之現金救助對象。並明定每年檢討現金救助品項及額度。114年3月21日公告增修農產業、漁業及林業類農業天然災害救助適用天氣參數，增修品項超過30項，簡化並加速農業天然災害救助。為加速地方政府查報林業天然災害及現金救助，規劃於114年6月底訂定發布林業天然災害救助作業要點，並發布林業天然救助作業手冊，協助林農儘速復育林業。

導入創新AI技術，提升災害監測、預警、減災與災後復原，持續推廣農產業天然災害現地照相APP，協助農民快速保全災損證據及鄉（鎮、市、區）公所人員現場勘災，113年於凱米、山陀兒及康芮颱風期間使用，下載次數4萬9,907次、上傳照片86萬7,160張，分別較112年下載次數增加3倍、上傳照片增加5倍。114年3月10日修正發布農產業天然災害救助作業要點規定，基層公所得參據農產業天然災害現地照相APP所拍攝照片認定損失率，免辦理實地勘查作業，提升農民自行使用APP拍攝農業災損照片之頻度。

推動氣象參數型保險導入智慧化理賠服務，113年凱米、山陀兒及康芮颱風來襲，氣象參數型颱風風速及降水量保險計13品項達起賠標準，至113年底止理賠1,703件、計5,158萬6千元。114年持續精進並通盤檢視保單內容，協助產險公司導入智慧化理賠服務，運用APP等方式主動核算理賠款並通知農民，即時協助復耕復建。



系統性規劃水土林 保育策略

為推動水及流域永續發展，以坡地土砂無害化及營造與野共生共榮為2大目標，提出智慧減災防護、提升坡地韌性、建置國土生態網絡及追蹤生態友善措施等4項策略，落實水土林保育及減少土砂災害。智慧減災防護包括鑑別災害風險、土砂減災協作及科技管理等；提升坡地韌性包括社會培力參與、集水區調適規劃及沉砂滯洪調控等；建置國土生態網絡包括運作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及整合運用生態資料庫等；追蹤生態友善措施包括生態友善措施巡檢、棲地復育評析、水及陸域生態保育回饋等。

辦理坡地農塘活化暨蓄水池補助，113年改善農塘26件、增加滯洪蓄水空間32萬方，蓄水池1,092座、增加蓄水量4.7萬噸；114年預計改善農塘25件、補助蓄水池680座，增加滯洪蓄水空間30萬方、蓄水量3.4萬噸。循證治理實踐自然解方

（NbS），加強工程環境友善及恢復生態系功能與服務，113年計10處示範區，114年新增5處；113年「南投縣種瓜坑野溪復育工程」榮獲第24屆公共工程金質獎水利工程類特優獎。



精進養牛產業 輔導措施

推動「養牛產業全面升級轉型計畫」（113年至116年），健全酪農產業產銷體質。強化酪農生產環境，推動乳牛死亡保險措施，至113年底止，覆蓋率達82.6%，較112年增加11個百分點，保障酪農收益。輔導酪農計畫性生產，113年申請獎勵淘汰低產乳牛計345場、4,204頭，114年預計332場、3,748頭。另建構乳牛場生產雜交第一代（F1）肉牛之多元化經營模式，輔導國內肉牛飼養最適化模式建立，穩定肉牛牛隻來源，支持在地產業。

強化國產乳品溯源及提升品質，113年修正臺灣良好農業規範（TGAP）及台灣優良農產品標章（CAS）納入保久乳品項，以區隔國產與進口乳品；113年7月1日推出「臺灣鮮乳」新版標章，強化國產乳品意象；輔導業者參與驗證制度，113年輔導通過牛乳產銷履歷驗證場數33件次。辦理國產牛隻溯源及產品驗證計畫，落實牛肉原產地標示，113牛肉溯源率達100%，區隔國產及進口牛肉市場，確保消費者權益。

開發並整合推介國產乳品，結合

臺灣特色茶調飲及開發生乳多元化產品等，114年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獎勵現場調製飲料業者使用乳品原料自願性揭露，預計可帶動國產鮮乳採購量100公噸以上。



優化動植物 防檢疫執業體系

完善植物診療師體系，全國聘用約百位儲備植物診療師進駐地區農會服務農民，113年診療逾1萬件，輔導農民1萬6,369人次。「植物診療師法」於113年8月7日總統公布，臺灣成為全球第一個制定植物診療師專法之國家，植物診療師法施行細則等7項子法規草案於114年3月預告期滿，預計於114年7月底前完成公告。另與考選部共同規劃114年8月辦理首次植物診療師考試，輔導及鼓勵現職儲備植物診療師參加國家考試，以利制度銜接轉換。

穩固動物防疫檢疫體系，推動「公職獸醫師（佐）不開業獎金」政策，提升公職獸醫之延攬與留任意願，草案已於114年3月14日函送行政院。獎金發放方式規劃採按月支給，並依據職責程度與服務年資，按所敘官等職等設立階梯式獎金制度，確保符合職務屬性及公平性。建立動物醫事助理認證制度，結合16間動物相關公協會及學校作為訓練單位；建置動物醫事助理認證平臺，114年2月9日完成首場動物醫事助理能力檢定測驗，114年底前將辦理22縣（市）獸醫

診療機構宣導暨查核機制，保障動物醫療品質及維護飼主權益。



精進漁業人權及 保障船員勞動條件

強化船員生活條件，開放作業天數、配額獎勵或補助漁船開放Wi-Fi等，累計109艘漁船開放；遠洋漁船甲板上工作船員應穿著充氣式救生衣，至113年底止，累計補助985艘。提升監測管理量能，113年檢查遠洋漁船947艘，達作業漁船99%，114年6月底前完成輔導裝設遠洋漁船建置攝錄影系統（CCTV）。另鼓勵遠洋漁船協助救援海上急難事件，依漁船總噸位及船員人數，於搜救期間給予獎勵金每日4萬至18萬元，113年救援急難漁船4艘次。

落實船員勞動條件，推動漁撈工作公約國內法化，「漁撈工作公約施行法草案」於113年12月31日函送行政院，保障漁船船員工作條件、住宿膳食及醫療等。為符合公約規範，114年3月12日召開修正「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許可及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會議，蒐集各方意見，並將配合修法結果檢討更新「經營者與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勞務契約」範本，持續盤點修正不符合公約規定之法令，接軌國際人權標準。

為降低遠洋漁船外籍船員遭欠薪風險，建立系統性保障薪資機制，114年規劃建立工資通報、專戶及墊償互助金機制，以快速處理欠薪事件，已邀集主

要遠洋漁業公協會討論，並於114年2月18日向產業、船員及民間團體說明，獲致共識，後續將研擬法規及配套措施，強化公權力介入法源依據，維護外籍船員權益。

訂定「漁民海上作業死亡或失蹤慰問金核發要點」及修正「外來船員死亡或失蹤慰問金核發要點」，自113年10月16日生效，擴大核發對象，慰問金金額由10萬元調高至20萬元；依「就業服務法」引進外籍船員，除勞動部依權責最高核發10萬元外，另核發10萬元。113年11月30日修正「漁民海上作業保險及救助辦法」，漁民海上作業或沿岸採捕不幸發生死亡事件，救助金由最高150萬元調高至200萬元。



建構全國農業剩餘資源區域循環中心

為達成2040年農業剩餘資源全循環零廢棄目標，協助農民減少剩餘資源處理成本，建立循環經濟體系，跨產業推動淨零轉型，持續推動循環技術研發與示範場域建置，113年已完成農業塑膠清洗、鳳梨葉自動化取纖、果樹枝竹燃料化、林業剩餘資源能源化等區域型剩餘資源循環中心計6處。為促成產業落地應用，形成循環農業供應鏈，達到農業剩餘資源利用極大化，規劃協助地方政府及農民團體設置區域型資源循環中心，並籌組集運團隊及衛星場域，協助執行相關料源之集運、暫置及前處理，

就地處理剩餘資源，增進農業剩餘資源再利用率，預計4年建置農業剩餘資源區域型資源循環中心14場及衛星場域8場，建構農工循環商業運作模式，預計每年將15萬公噸農業剩餘資源轉換為循環材料或能源，並運用農業剩餘資源產製植物纖維、生物基建材、木質顆粒等永續性材料及清潔能源，取代傳統石化材料或能源，每年減碳量預計達3萬公噸CO₂e。



推動農產業部門空間發展及施政資源投入規劃

為落實農業部門空間計畫引導土地使用及規劃發展，本部113年指導地方政府依據農、林、漁、畜產業分布、農村及農產業發展現況及其空間規劃布建，訂定農地利用綜合規劃（下稱農綜）計畫草案，依據既有農業政策推動範圍及重要農產業發展地區，盤點優質農業生產區域，作為農業施政資源投入區位基礎。114年將依循農綜計畫，依據內政部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下稱鄉規）辦理進程，提出5個鄉（鎮、市、區）農綜成果及對接鄉規作業機制（包括建置溝通平臺及重要議題處理原則等），以作為地方政府規劃農業重要生產聚落及土地使用指導，落實農地永續利用及農村整體發展。

為建構我國農業堆疊式給付架構，鏈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規劃以農地對地給付、確保糧食安全給

付、生態環境給付、農業設施（備）補助、農業金融支持及農業公共基礎建設等面向，因應國土計畫法修法展延，114年將盤點以區域計畫法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之實施區位，完備給付條件及預算來源等內容，研議分階段實施方式及與地方政府共同執行作法，維持糧食安全所需數量及品質之農地資源，以彰顯農地多功能價值及鏈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



重塑與優化農產品外銷供應鏈體系

為因應我國農產品依賴單一市場、不易取得關稅優惠條件等關鍵課題，推動強化農產品外銷供應鏈措施。國內供應端方面，包括建立供果園、媒合契作契銷、輔導合理用藥、可靠標章制度及開發加工商品等；市場准入方面，包括檢疫諮詢准入、改良檢疫作法及加入區域經貿協定等；海外消費市場方面，包括品牌包裝指導、參加國際展會、出口拓銷獎勵及行銷活動等。同時透過農產品外銷新思維與新作法，如確立產品定位塑造市場區隔，同時積極開發各類調製、加工品，擴大商品用途提高附加價值；對接海外大型關鍵市場商社供應鏈，開發新商品突破檢疫障礙，持續辦理市調及分析與推廣活動等強化海外消費市場拉力，建構可穩定發展之外銷供應鏈；推動跨域合作擴大海外

知名度，提升臺灣農產曝光機會等，多管齊下以重塑與優化農產品外銷供應鏈體系。

結語

秉持打造全民農業的使命，傾聽農民的聲音，掌握產業需求，並持續精進各項農業措施，共創福國利民的未來，包括推動作物生產精準輔導，精進農業基本調查，穩定產銷秩序；推動農業數位整合服務，建構農業大數據資料庫，提供農民精準服務；推動糧食產業全面升級計畫，並提高稻米優品質種契作獎勵；建構農事服務支援網絡，於重要農業鄉鎮推動農事服務；強化植物防疫檢疫及高風險農藥使用管理，植物診療師納入國家考試；強化動物保護，落實寵物全面管理；改善船員勞動條件，接軌國際漁業人權標準；強化因應氣候變遷之農業調適及淨零排放措施，公私協力實踐ESG永續發展；建構外銷供應體系，突破檢疫障礙，擴大農業出口量能；透過多元輔導全面提升農業韌性與競爭力，推動農業穩健前行。

大院於上會期中，三讀通過野生動物保育法增訂第50條之1條文，並修正部分條文，本部定當遵照法案立法意旨，恪盡職責。本會期計有「森林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及「農業科技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15條之1修正草案」等法案，亟需大院支持，期在本會期優先審議通過。